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（領域、主修專長）專門科目學分一覽表

93.7.22 教育部台中（三）字第 0930095320 號函核定

中等學校任教科別	專 門 科 目 名 稱	學分	備 註
餐飲管理科	營養學	2	必備
	營養學實驗	1	必備
	食物學	2	必備
	食物學實驗	1	必備
	餐飲管理（或團體膳食管理）	2	必備
	團體膳食製備（或大量食物製備）	2	必備
	食物製備原理	1	必備
	食物製備	1	必備
	餐飲服務	2	必備
	食品衛生與安全	3	必備
	高級烹調	2	選備
	點心製備	2	選備
	西餐烹調	2	選備
	消費者教育	2	選備
	烘焙學	2	選備
	飲料管理	2	選備
	食品加工	2	選備
	餐廳設備與佈局	2	選備
	膳食計畫	1	選備
	膳食計畫實驗	1	選備
	成本控制	2	選備
	人力資源與管理	2	選備
	市場調查	2	選備
	會計學	2	選備
	行銷學	2	選備
經濟學	2	選備	
一、修習本主修專長者，應修必備課程 17 學分，選修課程至少 13 學分，合計至少應修習 30 學分。			

註：本任教科別之科目、學分由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制訂、審核。